

从只读过一年书的半文盲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宁波首位公证员 她见证了宁波公证业务的起始与发展

89岁的胡桂珍老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宁波市第一位公证员，她幼年时只读过一年书，在十二三岁时进草席厂当童工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积极入党，读夜校，参加党的活动，进入了公务员队伍。她见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宁波公证员这个职业从无到有，以及公证业务的发展。



胡桂珍戴上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

1. 从半文盲到首位公证员

近日，宁波市司法局的三位工作人员特地上门慰问胡桂珍，宁波市司法局党委委员、政治部主任许芳郑重为她戴上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。

目前，胡桂珍和丈夫住在福龄颐养院。89岁的她身体硬朗，耳聪目明，思维敏捷。据说，前两天，颐养院还邀请她为老人们上过党课。

胡桂珍1932年出生于浙江上虞，在八九岁时，跟随打工的父亲来到宁波。幼年的胡桂珍只在老家读过一年书，因为家境困难，来宁波后就没有再上学，平日里做家务和一些手工活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，她17岁，在好几个工厂打过工，她做事一直积极又严谨，有时参加活动，因为离家远怕中午回家吃饭影

响下午活动，她宁可饿着肚子坚持一整天。后来，宁波手工业联合会有个岗位要人，单位领导举荐了她。之后她便开始边工作边读夜校，一直读到高中毕业。

1951年，在煤建公司上班的胡桂珍写了入党申请书。1954年3月份，在公司推荐下，胡桂珍到市委党校脱产学习3个月，6月份经批准入党。因为学习阶段表现优秀，同年7月份，她接着被要求到党校工作。胡桂珍说：“是党培养了我，改变了我，让我越来越好。”

随后，胡桂珍在多个部门任职。1971年，整个浙江设了三个公证员岗位，属于当地的法院系统管理，宁波的公证员还要代管舟山、台州的公证业务。胡桂珍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宁波第一位，也是当时唯一一位公证员。

2. 一个人管三个市的公证业务

“当时公证员岗位是现实需求推动产生，因为那时一些华侨在外面去世后，他们在国内的妻子和后代继承遗产需要公证。还有一些国内的人出境打工，他们的职业资质需要国内公证，方被认可，比如厨师、建筑师等。”所以，胡桂珍最初的公证业务是从涉外公证做起的。

那时候，胡桂珍一个人负责三地的公证业务。公证作为新生业务，当地没有任何可以参照的案例，胡桂珍要从头学起，很多东西基本都要靠自己摸索。那时也没有网

络，信息闭塞，有时碰到难题了，要到上海等大城市找同行“取经”。

刚开始公证业务比较少，加上经常要跑到外地办理，一年也就能办几件。随后的几年里，都只有胡桂珍一个公证员。1981年，公证处正式被划入宁波市司法局，成立了宁波市第一家公证处，业务量增加到一两万件，公证员人数也增加至4人。至1987年胡桂珍退休那年，公证处一年办理的公证业务达到五六万件。而今天，宁波市一年的公证业务量达5万余件。

3. 保证公平公正，还兼做“老娘舅”

胡桂珍所经手的业务最初都是涉外公证，后来才逐渐发展对内公证业务。那个年代的财产分割、遗产分配等，基本是请当地比较有威望的人见证一下即可，慢慢地当地一些经济条件好、思想前卫的人，开始有了找正式公证员的意识和需求。

胡桂珍至今记得，她办理的第一起对内公证业务，是上个世纪70年代，宁波一大户人家要对遗产分配进行公证。当事人财产多，家庭关系复杂，那时公证员的工作不仅限于对当事人真实意愿进行公证，同时还要公平公正、协调各方、保证大家没有异议，兼做“老娘舅”的角色。该业务所涉及的当事人有的还在外地，胡桂珍各方奔波、

协调，足足花了三个月才办妥。所幸，各方对结果都非常满意。

胡桂珍告诉记者，那时她办理业务的自我要求是：不仅合法、合规，还不能激起矛盾，要保证和谐、圆满。

当然，在一些原则性问题上，胡桂珍说自己作为一名共产党员一贯认真，严格依法办事。有件公证就让胡桂珍记忆深刻：上世纪70年代，她有个关系比较好的朋友，通过中间人抱养了一个孩子，想请胡桂珍做捡拾孩子的公证。胡桂珍严词拒绝了：“孩子来历不明，怎么能随意做公证，这种事情做不来。”后来，那个朋友因为此事关系疏远了，但胡桂珍坚持认为自己做得对。

4. 这一切都离不开党的培养

胡桂珍公证职业生涯中，比较震撼的是对地下几千枚银元进行公证。

当时，有位80多岁的老人找到公证处，称自己曾是庄桥一户有钱人家的独生女儿，老人说在兵荒马乱的年代，她父亲将几千枚银元埋在老宅院子里的六处地方。后来因为各种原因，他们家迁出了，老宅子变成了民居，再后来老宅闲置了，但银元还留在地下。

胡桂珍带领几位同志，拿着老人手绘的地图到老宅现场开挖，果然在地图标注的地方都挖到了大量银元。这个公证比较像我们现在办理的证据保全类公证。

老人事后拿出100个银元，要送给胡桂珍等几位同志做纪念，胡桂珍果断拒绝了。“我们作为政府的公证人员，作为一名共产党员，按规定办事，怎么能拿别人的东西？”事后，当事

人非常感激，写了一封很长的感谢信，感谢公证处和胡桂珍。胡桂珍将这封信收入档案，告诫自己时刻保持共产党的本色，秉公执法，坚持原则。其实，还有不少办过职业资质公证后外出打工的人，在回来探亲时，会带点土特产向胡桂珍表示感谢。但胡桂珍从不给对方送东西的机会，她说自己作为共产党所做的一切都是应该的，根本不需要感谢。

胡桂珍在生活中，也教育子女要感谢党，跟党走。胡桂珍的丈夫曾是某个大厂的党委书记，她的三个孩子中，有两人也是党员。

回顾自己的生涯，胡桂珍感慨地说，自己从半文盲、童工到能继续读书、做政府公职人员，还有幸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宁波第一位公证员，这一切都离不开共产党的培养！



图右一为胡桂珍

宁波公证发展历程

1981年，我市第一家公证处——宁波市公证处成立，最初的办公地点在呼童街75号。

1991年，各区县（市）均成立公证处，为同级司法行政机关的内设机构。进入90年代，公证突出为市场经济服务，公证处广泛介入建筑招标投标领域，服务宁波栎社机场、杭甬高速公路、宁波科技园区、白溪水库、东钱湖引水工程等重点工程。随后积极介入房地产领域，对商品房预售合同及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和转让协议进行公证。

2016年11月开始，各区县（市）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都开设公证窗口。

2019年，宁波在全国创新推行“公证E通”服务模式，公证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并延伸至乡镇，打通了公证办理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目前，宁波共设有“公证E通”服务点175个，实现全市乡镇（街道）全覆盖，推出公证“掌上办”事项113项，“PC端”可办事项128项，累计办理公证1.4万余件，平均办结时间从之前的11.4天缩减至7.4天，平均办理效率提升35%。

记者 殷欣欣 通讯员 张东